





##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(续)

毕马威华振专字第2100299号

### 四、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

我们认为，贵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 
(盖章)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



黄锋

(签名并盖章)



司玲玲

(签名并盖章)

中国 北京

2021年3月26日